关于推荐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

教学名师人选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、省委组织部《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我校可推荐1名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人选，现就推荐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推荐范围**

学校在职专任教师。

**二、申报条件**

具体见《教育部办公厅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师厅〔2018〕6号）文件规定。同等条件下，具有省高校教学名师等省级以上荣誉称号者优先。

**三、推荐程序及材料报送**

1.个人申报。符合条件者，填写《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校）候选人推荐表》（附件3，以下简称推荐表），连同相关佐证材料交所在学院，同时将电子版发至wfuszk@wfu.edu.cn。

2.学院推荐。二级学院对申报人员进行评议推荐，在推荐人选《推荐表》封皮空白处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，于8月16日上午12：00前连同相关佐证材料报人事处。

每个二级学院推荐不超过2人。

3.专家评议。学校组织专家对二级学院推荐人选进行评议推荐，提出拟推荐人选建议名单。

4.学校研究。确定推荐人选并公示。

**四、工作要求**

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是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。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工作要求，依据教师厅〔2018〕6号文件规定的遴选条件、指标体系，规范遴选程序，确保遴选工作科学、公平、公正。要推荐出师德高尚、为人师表，长期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并有突出贡献，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，具有较高声望和影响的候选人。

附件：

1.教育部办公厅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遴选工作的通知；

2.2018年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校）遴选指标体系；

3.2018年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（高等学校）候选人推荐表。

人事处 教务处

2018年8月12日